

臺南市 111 年度特殊教育志願人力培育特殊專業訓練課程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. 教育部學前暨國民教育署特殊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
2. 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111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有效推動特殊教育志工人力培育、運用與支援。
2. 加強訓練功能：凝聚團隊共識，建立團隊氛圍，發揮共好精神。
3. 積極辦理講習課程：提昇特教志工專業成長。
4. 讓志工得以瞭解本市特教資源，並能有效能的服務特殊學童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臺南市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安平區金城國民中學

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民治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 臺南市永華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 各分區特教資源中心

六、參加對象：共 80 人

1. 各級學校已加入特教志工服務者或有意願加入特教學童服務者。
2. 現有學生特教志工及未來有意願協助特教之學生志工。
3. 對特教志工服務有興趣者。

七、實施日期：111 年 9 月 17 日(六)上午 8 點 30 至 12 點 20 分

八、辦理地點：臺南市安平區金城國中三樓會議室

九、活動時程及課程內容：如課程表（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4 小時）

十、報名方式：(請特別注意報名流程)

1. 採學校團體報名請學校協助 111 年 9 月 14 日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報名。待公布錄取名單後，請學校協助至指定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3cWwUxtbKp9rkTuC9> 填寫錄取志工資料(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身分證字號)及上傳兩吋照片一張(半身照片)，以利製作結業證書。
2. 採學校團體線上報名，一律以學校承辦處室人員為聯繫窗口，不接受個人報名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其他疑問請洽詢金城國中特教組林組長(2975816 分機 152)
3. 因應疫情防治，欲報名者須完成疫苗第三劑接種且滿 14 日，未完成三劑疫苗接種或接種第三劑疫苗後未滿 14 日者請於研習當日提供快篩證明。請學校承辦窗口協助檢視報名者之疫苗接種黃卡，未能上述配合防疫事項者，恕無法接受報名。
4. 研習當日請配合量測體溫、消毒及全程配戴口罩，且視疫情隨時滾動修正。

十一、備註說明：志工如已完成基礎訓練 12 小時及特殊訓練 8 小時，加上運用單位特殊訓練 4 小時訓練 即可取得志工紀錄冊，所服務的時數即可登錄志願服務資訊網；但如尚未取得紀錄冊者所服務的時數，可另行記錄，無法通報志願服務資訊網。

十二、為響應環保，本研習不提供紙杯，請自備環保杯具，並將垃圾自行帶走。請參加訓練人員將車輛放置學校附近的停車格，再步行至大門口。

十三、經費來源：教育部 111 年度推動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工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四、獎勵：工作人員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敘獎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- 十四、辦理本項活動工作人員，核予公差假，並在不影響平日課務下核實補休。
- 十五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南市 111 年度特殊教育志願人力培育特殊專業訓練課程表

111 年 9 月 17 日(星期六)

辦理時間	活動內容	主講者／負責人員
8：30~8：50	相見歡-報到	金城國中團隊
8：50~9：00	長官致詞	教育局長官
9：00~10：30	身心障礙福利資源面面觀	外聘講師 長榮大學游淑真老師
10：30~10：40	休息時間	金城國中輔導室
10：40~12：10	活動設計與評估	外聘講師 長榮大學游淑真老師
12：10~12：20	綜合座談	金城國中輔導室
12：20	賦歸	